# 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
#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价办法实施细则
## （修订版）

#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2

第二章　评价机构　3

第三章　评价流程　6

第四章　评价标准　8

　第一节　初始评价　8

　第二节　晋级评价　27

　第三节　领军人才评价　30

第五章　评价服务　34

第六章　评价管理　35

第七章　附　　则　38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一条　指导思想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中央《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和中办国办《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构建以能力为核心的人才评价体系，全面提升企业财务管理人才的能力水平,根据《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价》团体标准，修订本实施细则。

## 第二条　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

财务管理人才评价依托于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人才流动中心（以下简称全国人才中心）共建的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为财务管理人员提供人才评价、能力提升、人才流动、诚信档案等综合服务。

## 第三条　评价层级设置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价实行星级标志的晋级评价管理制度，分为五个星级十五个级次和全国企业财务管理领军人才（以下简称领军人才)。企业财务管理人才的五个星级由低到高依次是：一星★、二星★★、三星★★★、四星★★★★、五星★★★★★。每个星级由低到高设C、B、A三个级次。

一星、二星为初级，三星、四星为中级，五星为高级。

在五星级人才的基础上，评选领军人才。

**第四条　评价对象**

财务管理工作人员和取得财务管理水平考试合格的在校生。

**第五条　评价内容**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从职业道德、职业水平和职业能力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一）职业道德是执行国家的方针政策，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具有较好的职业操守。“职业操守”的内容包括：个人诚信、不做假账、不偷漏税、不贪污盗窃等。违反职业操守者，实行一票否决。

（二）职业水平指人才自身对专业知识的学习与掌握，主要通过其接受专业教育的程度、水平进行评价。

（三）职业能力指人才自身从事财务管理相关工作的实际能力，主要通过其从事财务管理实际工作的业绩与贡献进行评价。

## 第二章　评价机构

**第六条　人才评审委员会**

协会组建中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协会评审委），协会评审委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协会评审办）。协会评审委负责在全国范围内，为初级、中级、高级财务管理人才提供五个星级的初始评价、晋级评价、领军人才评价、能

力提升、人才流动、诚信档案等全方位服务，为应届毕业生提供免费评价并入库，做好各评审中心的协调、指导和服务等工作。

**第七条　设立评审中心**

协会评审委授权在相关省（自治区、直辖市）人社部门所属人才服务机构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国家级行业协会（商会）、中央企业、教育培训机构等相关合作单位设立评审中心（其全称为“中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审委员会 XXX 评审中心”，以下简称评审中心）。

**第八条　设立条件**

具有以下条件之一的合作单位，可申请设立评审中心：

（一）省（区、市）或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人才服务机构。

（二）国家级行业协会（商会）或中央企业。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的人力资源诚信服务单位。

（四）全日制高等院校。

（五）协会认可的其他相关单位。

**第九条　人员要求**

评审中心设立主任 1 人，副主任 1-2 人，评审委员 5-7 人，一般应满足如下要求：

（一）具有财经类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二）知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负责人或财务管理专业领域的专家学者。

（三）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第十条　设立流程**

（一）人才评价项目合作单位向协会评审委提出成立评审中心的书面申请，并同时将评审中心组成人员名单报批。协会评审委研究通过后，予以书面批复。

（二）合作单位收到批复后，向协会评审委提交评审中心主任、副主任、评审委员详细书面资料，协会评审委审核后，颁发人才评审专家证书。

（三）合作单位可以制作并挂“中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审委员会 XXX 评审中心”铜牌。

**第十一条　职责权限**

评审中心可以评审初级（一星、二星）和中级（三星、四星）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也可以向协会评审委推荐高级（五星）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具体职责权限如下：

（一）为应届毕业生提供免费评价并入库。

（二）为财务管理人员提供初级（一星、二星）、中级（三星、四星）的 C、B、A 级初始评价和晋级评价，还可受权开展能力提升、人才流动、诚信档案等人力资源方面的服务。

（三）向协会评审委推荐高级（五星）企业财务管理人才。

（四）向协会评审委推荐领军人才候选人，每年推荐 1-2 名。

（五）积极组织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参加经协会评审委审核通过的培训课程（具体课程见协会官网）及专业训练。

### 第十二条　退出机制

评审中心不得刻制印章，不得以协会名义开展协会授权之外的业务，若出现以下任何问题，协会评审委将视情节轻重，决定撤销该评审中心或停业整改。

（一）私刻印章的。

（二）出现违反党和国家廉政建设规定的。

（三）以协会名义开展协会授权之外的业务的。

（四）出现违反职业道德情况的。

（五）未完成年度工作指标的。

## 第三章　评价流程

### 第十三条　人才评价工作流程

评价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按照网上申报→初审→复审→公示→颁发证书→晋级评价等流程进行。

**（一）网上申报**

评价申请人根据自身的职业能力和水平，申请相应星级的评价，按照对应各星级评价的要求，在网上向评审中心或协会评审委提交人才评价材料，其中纸质材料扫描后用电子版发送。申请人可以自行选择评价机构进行评价，一旦选定，原则上中途不得更换评价机构（评价机构被撤销的情况除外）。

人才评价申请，需向协会评审委或评审中心提交本人如下材料（纸质材料扫描后用电子版提交）：

1.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复印件。

2.工作年限证明。

3.专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4.职称证书复印件。

5.企业推荐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人力资源部门章或财务部门章）。

6.证明个人能力的论文、案例材料等。

7.协会评审委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初审**

评价机构对申请人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及是否符合所申报星级级次进行审查。

**（三）复审**

协会评审委对申请人的职业道德、职业水平、职业能力进行综合评价，给出评价结论。

**（四）公示**

对评为一星、二星的申请人不进行公示，对评为三星、四星、五星的申请人，在评价机构做出评价复审通过后，应及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评审未通过的，申请人可以自行登录网站查看原因，并在1个月内重新提交申请。

在公示期内，社会公众如对公示对象的评价条件、资质证明或其他评审材料有质疑的，可以向评价机构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或理由，评价机构将对公示人员的各项条件重新进行审查。

申请人如对人才评价结果有异议，认为评价机构在开展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价的过程中违反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或相关规定并对评价结果产生了实质性的影响，可以向协会评审委提起复议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五）颁发证书**

经协会评审委或评审中心评审，达到某一星级级次的企业财务管理人才，由协会颁发相应星级的人才评价证书。

## 第四章　评价标准

### 第一节　初始评价

评价申请人根据自身的学历、工作年限和职业能力水平等，对应申请相应星级的人才评价级次。

**第十四条　一星评价条件**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一星应具备财务管理某一领域的基本知识，具有该领域的财务管理简单操作水平和能力，可以胜任企业财务管理的一般性工作。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一星由低到高依次分为一星C级、一星B级、一星A级三个级次。

申请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一星评价的，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可评为一星的相应级次。

**第十五条　一星C级**

非财经类专科及以下等其他人员（含在读），参加协会组

织的水平考试合格，可评一星C级。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水平评价考试,是面向各级各类财务人员，以培养适合我国市场需求，知识结构科学、多层级、系统化的应用型财务管理人才为目的,提升企业财务人员财务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

**第十六条　一星B级**

**财经类专业**专科、**非财经类专业**本科在读人员，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后，可评一星B级。

**财经类专业**是指经济类和经济管理类专业,常见的专业包括经济学、工商管理学、市场营销、会计、人力资源管理、金融、国际贸易、企业管理、财务管理、统计、财税、审计、资产评估、财税法学等。

**第十七条　一星A级**

**财经类专业**本科在读人员,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后，可评一星A级。

一星评价简表如下：

| 学历 | 学习要求 | 可评星级 |
|---|---|---|
| 财经类本科在读 | 参加协会组织的<br>水平考试成绩合格 | 一星A级 |
| 非财经类本科、<br>财经类专科在读 | | 一星B级 |
| 其他人员 | | 一星C级 |

**第十八条　二星评价条件**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二星应具备财务管理某一领域较为扎实的知识，具有一定的财务管理实际工作经验和能力，可以较好地胜任财务管理领域的实际工作。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二星由低到高分为二星 C 级、二星 B 级、二星 A 级三个级次。

申请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二星评价的，除具备相关学历证书外，还需具备如下业绩要求的 1 项（5 选 1）：

（一）取得相关专业技术职称。

（二）二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

（三）1 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四）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公开杂志上发表过论文。

（五）书面形式提出过财务管理方面的合理化建议，被单位采纳并产生一定经济效益，或其他能够体现二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

**第十九条　二星 C 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相关人员，可评二星 C 级：

1. 硕士在读，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的。

2. 本科毕业，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的。

3. 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2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业绩要求见下表，下同）。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相关人员，可评

二星 C 级：

1.硕士毕业，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的。

2.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 3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二星 C 级。

二星 C 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table>
<tr><th>学历</th><th>财经类<br>专业</th><th>非财经类<br>专业</th><th>学习要求</th><th>业绩要求（5 选 1）</th><th>可评<br>星级</th></tr>
<tr><td>硕士</td><td>硕士在读</td><td>硕士毕业</td><td rowspan="3">参加协会组织的<br>水平考试合格</td><td rowspan="2"></td><td rowspan="5">二星<br>C 级</td></tr>
<tr><td rowspan="2">本科</td><td>本科毕业</td><td></td></tr>
<tr><td></td><td>本科毕业 + 相关工作满 1 年</td><td rowspan="3"></td><td rowspan="3">1.取得相关专业技术职称；<br>2.二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1 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公开杂志上发表过论文；<br>5.书面形式提出过财务管理方面的合理化建议，被单位采纳，产生一定经济效益，或其他能够体现二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td></tr>
<tr><td>专科</td><td>专科毕业 +相关工作满 2 年</td><td></td></tr>
<tr><td colspan="3">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 3 年</td></tr>
</table>

## 第二十条　二星 B 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相关人员，可评二星 B 级：

1.硕士毕业，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的。

2.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4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相关人员，可评二星B级：

1.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3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二星B级。

二星B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table>
<tr><th>学历</th><th>财经类专业</th><th>非财经类专业</th><th>学习要求</th><th>业绩要求（5选1）</th><th>可评星级</th></tr>
<tr><td rowspan="2">硕士</td><td>硕士毕业</td><td></td><td>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td><td></td><td rowspan="5">二星B级</td></tr>
<tr><td></td><td>硕士毕业 + 相关工作满1年</td><td rowspan="4"></td><td rowspan="4">1.取得相关专业技术职称；<br>2.二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1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公开杂志上发表过论文；<br>5.书面形式提出过财务管理方面的合理化建议，被单位采纳，产生一定经济效益，或其他能够体现二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td></tr>
<tr><td>本科</td><td>本科毕业 + 相关工作满2年</td><td>本科毕业 + 相关工作满3年</td></tr>
<tr><td>专科</td><td>专科毕业 +相关工作满4年</td><td></td></tr>
<tr><td colspan="3">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5年</td></tr>
</table>

## 第二十一条　二星A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相关人员，可评二星 A 级：

1. 博士在读，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的。

2. 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2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 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4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4. 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6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相关人员，可评二星 A 级：

1. 博士毕业，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的。

2. 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3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 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5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 7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二星 A 级。

（四）学历和工作年限符合三星 C 级要求，但工作业绩要求没有满足三星 C 级，达到二星要求时，可以评为二星 A 级。

二星 A 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 学历 | 财经类专业 | 非财经类专业 | 学习要求 | 业绩要求<br>（5 选 1） | 可评星级 |
|---|---|---|---|---|---|
| **博士** | 博士<br>在读 | 博士<br>毕业 | 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 | | 二星 A 级 |
| **硕士** | 硕士毕业 + 相关工作满 2 年 | 硕士毕业 + 相关工作满 3 年 | | 1. 取得相关专业技术职称；<br>2. 二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 1 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 | |
| **本科** | 本科毕业 + 相关工作满 4 年 | 本科毕业 + 相关工作满 5 年 | | | |

| | | | | | |
|---|---|---|---|---|---|
| **专科** | 专科毕业 +相关工作满 6 年 | | | 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公开杂志**上发表过论文；<br>5.书面形式提出过财务管理方面的合理化建议，被单位采纳，产生一定经济效益，或其他能够体现二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 | |
| **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 7 年 | | | | | |
| 学历、工作年限达到三星 C 级要求<br>（详见三星 C 级评价要求） | | | | 业绩要求达到二星 | |

## 第二十二条　三星评价条件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三星应掌握财务管理多个领域的系统知识，具备大学财务管理及相关专业本科教学水平，熟悉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岗位工作的性质、内容和特点，具备较强的岗位工作能力，取得一定的工作成果，可以胜任财务经理职务，较好地协助财务高管开展财务管理领域的相关工作。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三星由低到高分为三星 C 级、三星 B 级、三星 A 级三个级次。

申请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三星评价的，除具备相关学历证书外，还需具备如下业绩要求的 1 项（5 选 1）：

（一）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资产评估师、证券分析师、期货分析师等职业资格证书。

（二）三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

（三）2 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四）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过论文。

（五）其他能够体现三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

**第二十三条　三星C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相关人员，可评三星C级：

1.博士毕业，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4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6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4.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8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三星C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5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7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9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三星C级。

三星C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 学历 | 财经类专业 | 非财经类专业 | 学习要求 | 业绩要求（5选1） | 可评星级 |
|---|---|---|---|---|---|
| 博士 | 博士毕业 | | 参加协会组织的水平考试合格 | | 三星C级 |
| | | 博士+相关工作满1年 | | 1.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资产评估师、证券分析 | |
| 硕士 | 硕士+相关工作满4年 | 硕士+相关工作满5年 | | | |

| | | | | | |
|---|---|---|---|---|---|
| **本科** | 本科+相关工作满 6 年 | 本科+相关工作满 7 年 | | 师、期货分析师等职业资格证书；<br>2.三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2 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过论文；<br>5.其他能够体现三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 | |
| **专科** | 专科+相关工作满 8 年 | | | | |
| **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 9 年 | | | | | |

## 第二十四条　三星 B 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三星 B 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2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6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8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4.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0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三星 B 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3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7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9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 11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三星 B 级。

三星 B 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table>
<tr><th>学历</th><th>财经类<br>专业</th><th>非财经类<br>专业</th><th>业绩要求（5 选 1）</th><th>可评<br>星级</th></tr>
<tr><td>博士</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 2 年</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 3 年</td><td rowspan="5">1.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资产评估师、证券分析师、期货分析师等职业资格证书；<br>2.三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2 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过论文；<br>5.其他能够体现三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td><td rowspan="5">三星<br>B 级</td></tr>
<tr><td>硕士</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 6 年</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 7 年</td></tr>
<tr><td>本科</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 8 年</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 9 年</td></tr>
<tr><td>专科</td><td>专科+相关工作满 10 年</td><td></td></tr>
<tr><td colspan="3">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 11 年</td></tr>
</table>

## 第二十五条　三星 A 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三星 A 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4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8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0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4.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2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三星 A 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5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9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1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 13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三星 A 级。

（四）学历和工作年限符合四星C级要求，但工作业绩要求不满足四星C级，达到三星要求时，可评为三星A级。

三星A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table>
<tr><th>学历</th><th>财经类专业</th><th>非财经类专业</th><th>业绩要求（5选1）</th><th>可评星级</th></tr>
<tr><td>博士</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4年</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5年</td><td rowspan="5">1.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资产评估师、证券分析师、期货分析师等职业资格证书；<br>2.三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2个单项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过论文；<br>5.其他能够体现三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td><td rowspan="3">三星<br>A级</td></tr>
<tr><td>硕士</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8年</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9年</td></tr>
<tr><td>本科</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10年</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11年</td></tr>
<tr><td>专科</td><td>专科+相关工作满12年</td><td></td></tr>
<tr><td colspan="3">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13年</td></tr>
<tr><td colspan="3">学历、工作年限达到四星C级要求<br>（详见四星C级评价要求）</td><td>业绩要求达到三星</td><td></td></tr>
</table>

## 第二十六条　四星评价条件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四星应全面掌握财务管理及相关知识，具备指导财务管理及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的水平和能力，拥有企业财务管理各个岗位的工作能力，能够统筹安排企业财务管理工作，取得较为出色的工作成果，可以胜任一般企业高层财务管理工作。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四星由低到高分为四星C级、四星B级、四星A级三个级次。

申请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四星评价的,除具备相关学历证书外，还需具备如下业绩要求的 1 项（5 选 1）：

（一）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执业资格证书。

（二）四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

（三）1 个综合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四）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两篇以上论文。

（五）其他能够体现四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

**第二十七条　四星 C 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四星 C 级：

1. 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6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 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0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 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2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4. 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4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四星 C 级：

1. 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7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 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1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 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3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 15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四星 C 级。

四星 C 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table>
<tr><th>学历</th><th>财经类专业</th><th>非财经类专业</th><th>业绩要求（5 选 1）</th><th>可评星级</th></tr>
<tr><td>博士</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 6 年</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 7 年</td><td rowspan="5">1.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等执业资格证书；<br>2.四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1 个综合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过两篇以上论文；<br>5.其他能够体现四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td><td rowspan="5">四星<br>C 级</td></tr>
<tr><td>硕士</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 10 年</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 11 年</td></tr>
<tr><td>本科</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 12 年</td><td>本科+相关工作 13 年</td></tr>
<tr><td>专科</td><td>专科+相关工作满 14 年</td><td></td></tr>
<tr><td colspan="3">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 15 年</td></tr>
</table>

## 第二十八条　四星 B 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四星 B 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8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2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4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4.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6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四星 B 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9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3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5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17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四星B级。

四星B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table>
<tr><th>学历</th><th>财经类专业</th><th>非财经类专业</th><th>业绩要求（5选1）</th><th>可评星级</th></tr>
<tr><td>博士</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8年</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9年</td><td rowspan="5">1.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等执业资格证书；<br>2.四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1个综合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过两篇以上论文；<br>5.其他能够体现四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td><td rowspan="5">四星<br>B级</td></tr>
<tr><td>硕士</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12年</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13年</td></tr>
<tr><td>本科</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14年</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15年</td></tr>
<tr><td>专科</td><td>专科+相关工作满16年</td><td></td></tr>
<tr><td colspan="3">其他人员+相关工作满17年</td></tr>
</table>

## 第二十九条　四星A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四星A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0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4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6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4.专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8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四星A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1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5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7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三）**其他人员**，从事相关工作满 19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可评四星 A 级。

（四）学历和工作年限符合五星 C 级要求，但工作业绩要求没有满足五星 C 级，达到四星要求时，可评为四星 A 级。

四星 A 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table>
<tr><th>学历</th><th>财经类专业</th><th>非财经类专业</th><th>业绩要求（5 选 1）</th><th>可评星级</th></tr>
<tr><td>博士</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 10 年</td><td>博士+相关工作满 11 年</td><td rowspan="5">1.取得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等其一专业技术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律师等执业资格证书；<br>2.四星水平的视频专题讲座；<br>3.1 个综合财务管理案例，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br>4.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上发表过两篇以上论文；<br>5.其他能够体现四星企业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方面的业绩与成果。</td><td rowspan="6">四星<br>A 级</td></tr>
<tr><td>硕士</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 14 年</td><td>硕士+相关工作满 15 年</td></tr>
<tr><td>本科</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 16 年</td><td>本科+相关工作满 17 年</td></tr>
<tr><td>专科</td><td>专科+相关工作满 18 年</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人员+相关工作 19 年</td></tr>
<tr><td colspan="2">学历、工作年限达到五星 C 级要求<br>（详见五星 C 级评价要求）</td><td>业绩要求达到四星</td></tr>
</table>

## 第三十条　五星评价条件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五星应通晓财务管理及相关领域的知识体系，具备指导财务管理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的水平和能

力，掌握财务管理及相关领域的发展动态，能够创造性地开展财务管理工作，引领企业实现财务管理目标，可以胜任大中型企业的高层财务管理工作。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五星由低到高分为五星 C 级、五星 B 级、五星 A 级三个级次。

**第三十一条　五星评价业绩要求**

申请企业财务管理人才五星能力评价，业绩需要同时具备如下条件：

（一）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所在单位为大中型企业或相关专业机构，并有其工作单位提供的、证明其具有企业高级财务管理人才能力的推荐信和综合评价证明等相关材料。

（二）从事高层管理工作（如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公司副总及以上职位）满 8 年。

（三）提供本人主持的 2 个创新财务管理案例，并获协会评审委认可，或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发表两篇以上论文，或有专著、五星水平的专题讲座，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第三十二条　五星 C 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五星 C 级：

1. 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2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 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6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 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 18 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五星C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3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7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9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五星C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 学历 | 财经类专业 | 非财经类专业 | 业绩要求（3项必备） | 可评星级 |
|---|---|---|---|---|
| **博士** | 博士+相关工作满12年 | 博士+相关工作满13年 | 1.所在单位为大中型企业或相关专业机构，并有其工作单位提供的、证明其具有企业高级财务管理人才能力的推荐信和综合评价证明等相关材料；<br>2.从事高层管理工作（如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公司副总及以上职位）满8年；<br>3.提供本人主持的2个创新财务管理案例，并获协会评审委认可，或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发表两篇以上论文，或有专著、五星水平的专题讲座，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 五星C级 |
| **硕士** | 硕士+相关工作满16年 | 硕士+相关工作满17年 | | |
| **本科** | 本科+相关工作满18年 | 本科+相关工作满19年 | | |

## 第三十三条　五星B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五星B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4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8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0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五星B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5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9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1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五星B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 学历 | 财经类专业 | 非财经类专业 | 业绩要求（3项必备） | 可评星级 |
|---|---|---|---|---|
| 博士 | 博士+相关工作满14年 | 博士+相关工作满15年 | 1.所在单位为大中型企业或相关专业机构，并有其工作单位提供的、证明其具有企业高级财务管理人才能力的推荐信和综合评价证明等相关材料；<br>2.从事高层管理工作（如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公司副总及以上职位）满8年；<br>3.提供本人主持的2个创新财务管理案例，并获协会评审委认可，或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发表两篇以上论文，或有专著、五星水平的专题讲座，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 五星B级 |
| 硕士 | 硕士+相关工作满18年 | 硕士+相关工作满19年 | | |
| 本科 | 本科+相关工作满20年 | 本科+相关工作满21年 | | |

## 第三十四条　五星A级

（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五星A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6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0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2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非财经类专业**毕业人员，可评五星A级：

1.博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17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2.硕士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1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3.本科毕业，从事相关工作满23年，并符合业绩要求的。

五星A级评价条件简表如下：

| 学历 | 财经类专业 | 非财经类专业 | 业绩要求（3项必备） | 可评星级 |
|---|---|---|---|---|
| **博士** | 博士+相关工作满16年 | 博士+相关工作满17年 | 1.所在单位为大中型企业或相关专业机构，并有其工作单位提供的、证明其具有企业高级财务管理人才能力的推荐信和综合评价证明等相关材料；<br>2.从事高层管理工作（如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公司副总及以上职位）满8年；<br>3.提供本人主持的2个创新财务管理案例，并获协会评审委认可，或以第一作者在财经类核心期刊发表两篇以上论文，或有专著、五星水平的专题讲座，或参加协会授权的培训机构组织的培训并考核合格。 | 五星A级 |
| **硕士** | 硕士+相关工作满20年 | 硕士+相关工作满21年 | | |
| **本科** | 本科+相关工作满22年 | 本科+相关工作满23年 | | |

## 第三十五条　专科及以下学历申请五星评价

专科及以下学历的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原则上不能申请五

星人才评价,但有特殊贡献之一者,可以由所在单位特殊推荐。申请人由所在单位上报推荐材料后，提交协会评审委审核，审核通过后，申请人到协会授权培训机构进行培训，学习成绩合格,并提交 1 个企业财务管理案例,经协会评审委审核同意后，可以晋升为五星级人才。

特殊贡献表现为：

（一）获得国家级相关专利。

（二）开发了创新型财务管理模块系统。

（三）主持或领导企业财务管理工作并取得重大成果。

## 第二节　晋级评价

晋级评价分为正常晋级和破格晋级。

### 第三十六条　晋级考评流程

一星C级到五星B级的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均可申请正常晋级，每年考核一次，考核合格者每 2 年晋级一次，每次晋级一般晋一个级次。

**“每年考核一次”**,“每年”是指从初始评价时间计算，满一整年。如 2018 年 9 月 6 日初始评价通过，至 2019 年 9 月 5 日为一整年，可以延长两个月，即到 2019 年 11 月 5 日。9 月 5 日至 11 月 5 日为考核期。考核期满，水平类积分、能力类积分不达标，即为该年度考核不合格。

**“2 年晋级一次”**是指参加晋级评价人才不论参加考核多

少年，必须有 2 个年度考核合格，才能晋一个级次。2 年考核均合格，可以晋级一个级次。2 年中存在考核不合格，或者获得现有星级时间不满 2 年，均不能晋级。

**第三十七条　晋级考评内容**

申请晋级评价的考核，分为职业水平考评和职业能力考评。

（一）职业水平考评

职业水平考评的学习形式为线上、线下两种。线上课程为各培训机构、老师提供，经协会评审委审核通过，发布在协会服务网上的课程;线下课程为协会评审委审核通过的培训机构开设的课程。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可以根据自己的工作实际和水平选择经协会评审委审核通过的课程学习,其每年学习的课程将记入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的个人学习档案。

（二）职业能力考评

职业能力考评主要由工作表现和工作业绩两部分积分组成,由所在单位对其在 1 年中的工作表现及业绩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通过书面形式给出综合评价和具体分数。所在单位应根据各星级人才标准,结合本单位实际及申请人在上一次评价后满 1 年的工作表现和业绩，进行综合评价并给出相应的分数。

**第三十八条　晋级考评标准**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年度考评总分为 100 分,职业水平积分和职业能力积分总分各为 50 分，合格标准为：每年取得的职

业水平积分达到30分、职业能力积分达到30分，总计60分以上为合格；积分达不到上述标准的，为考评不合格。

**第三十九条　晋级考评特殊情况**

申请人未能取得所在单位对其职业能力评分的,可以向协会评审委提出申请，在其理由充分的前提下，协会评审委对其职业能力进行评价并给出具体分数。

协会评审委对申请人的职业能力评价主要依据以下内容：

（一）申请人所在企业的财务管理水平指数合格（水平指数指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对企业纳税申报中的资金保障程度等指标体系进行评价的结果）。

（二）申请人提交的1个能代表其申请星级水平的财务管理案例或视频。

**第四十条　破格晋级**

破格晋级包括年限破格和特殊破格。

（一）年限破格晋级

年限破格晋级指申请人在具备一定条件时,打破年限规定的限制，破格向上晋级。

申请人获得现有星级后满1年，经本人努力，职业水平和职业能力积分均达到45分以上，可以申请提前1年破格晋级一个级次。如果在破格晋级后又满1年职业水平和职业能力积分均达到45分以上，还可以连续破格晋级1次。

（二）特殊破格晋级

特殊破格晋级指申请人在具备一定条件时，打破通过年

限、积分、文凭逐级晋级的限制，向上晋级。

申请人具有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税务师、统计师，资产评估师、证券分析师、期货分析师，注册会计师、律师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可以通过以下特殊破格的方式晋级：

1、申请人在企业财务管理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经所在单位特殊推荐，可以超出其正常应该晋级的一个级次评价晋级。

2、申请人在单位做出特殊贡献，但文凭不符合评审条件，凭单位证明材料特殊推荐,可以破格超出其正常应该晋级的一个级次评价晋级。

3、申请人由所在单位给出破格晋级推荐材料后，提交协会评审委审核通过后，到授权培训机构进行培训，学习成绩合格，并提交 1 个企业财务管理案例，经协会评审委审核通过，可以破格超出其正常应该晋级的一个级次评价晋级。但最高只能推荐为五星 A 级人才。

## 第三节　领军人才评价

全国企业财务管理领军人才是指具有扎实理论功底和丰富实践经验,在企业财务管理领域做出突出贡献并发挥引领作用的优秀财务管理工作者。

**第四十一条　必备能力**

领军人才主要从企业财务管理实践中产生，同时要具备以下能力：

（一）担任大中型企业财务总监、总会计师、财务副总、首席财务官等职务的能力。

（二）能够提出财务管理新思路、新方法，从理论和实践上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

（三）具备培养高级财务管理人才的能力。

（四）能够设计独具特色的商业模式，具备多领域、多行业的跨界经营管理能力。

（五）具备参与国际竞争与国际交流合作的能力。

**第四十二条　申评条件**

同时具备下列条件的人员，可以报名参加领军人才的评审：

（一）诚实守信，具有优秀的职业道德和政治素养、较好的群众基础、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广泛的社会公认度。

（二）在大中型企业担任财务总监、总会计师、财务副总、首席财务官等职务。

（三）取得以下任何一种专业技术职称或执业资格：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审计师、高级税务师、高级统计师、注册会计师、律师。

（四）已经被协会评为五星 A 级的人才，在职人员，身体健康。

**第四十三条　评价流程**

符合第三十九条或第四十条入选条件的人员，以个人名义向协会提出申报，协会评审委通过个人申报、资格审查、初评公示、终评面试等环节评定领军人才，并颁发证书。

协会每年评选一次领军人才，具体评选时间由协会评审委发文公示。

**（一）个人申报**

申请人按填写要求，填写《领军人才直接评定申请表》（见协会官网），连同申请表中所填列事项有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一式两份，在要求时间内寄至协会评审办。

复印件包括：著作及论文类复印件。**专业著作**复印封面、版权页、目录；**论文**复印杂志封面、目录、发表论文正文；获奖证书复印件。

**（二）资格审查**

协会评审办对每名申请人的申请表及有关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参加初评公示的名单。

**（三）初评公示**

协会评审委组织有关专家对参加初评的申请人资料进行评审，确定候选人名单，在协会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四）终评面试**

协会评审委组织初评公示通过者面试。面试名单在协会官网公布。面试主要考察申请人财务管理实际工作中价值创造能力及理论水平。拟评为领军人才的人员名单在协会官网公示，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第四十四条　破格申评条件**

已经被协会评为五星C级、B级的人才，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破格参加领军人才的报名评审：

（一）本人在大中型企业担任财务总监、总会计师、财务副总或首席财务官等相应高管职务，并在该企业工作 5 年以上。

（二）本人在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任财务总监，并在该企业工作5年以上。

**第四十五条　协会直接认定**

符合领军人才标准、贡献突出的，由协会专家委员会 3 名专家推荐，协会组织专家集中评审，评审通过后，可认定为领军人才。

**第四十六条　领军人才作用发挥**

领军人才在以下方面应发挥作用：

（一）协助协会培训、辅导全国后备领军人才。

（二）担任高校硕士、博士研究生导师。

（三）推动本企业、本系统、本地区财务管理水平的提升。

（四）提供具有新思路新方法，能为企业创造价值的案例。

（五）推动中国企业财务管理与国际企业财务管理的衔接、借鉴和交流。

**第四十七条　抽查考核**

协会评审委每两年对领军人才的作用发挥情况进行一次

抽查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取消其领军人才资格，并在协会官网公示。抽查考核内容为：

1、对本单位、本系统、本地区财务管理推动作用的发挥情况。

2、提供可以借鉴的、为企业创造价值的案例情况。

3、承担协助协会培训辅导后备领军人才的情况。

4、担任高校硕士、博士研究生导师的情况。

## 第五章　评价服务

评价服务包括能力提升服务、人才流动服务和诚信档案服务。

### 第四十八条　能力提升服务

能力提升服务旨在通过持续性的在线学习或线下培训，提升企业财务管理人才的业务水平和能力。

在线学习的课程分为晋级课程和非晋级课程两类。晋级课程是企业财务管理人才晋级考核的培训课程；非晋级课程是不计入企业财务管理人才晋级考核的学习课程。

晋级课程和非晋级课程的划分，由协会评审委确定。

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可以根据企业和个人需求，自愿选择学习课程。

任何机构和个人均可以向人才库提供相关培训学习课程，但提供的培训课程需经协会评审委审核通过。

**第四十九条　人才流动服务**

人才流动服务指通过人才库为企业及人才提供招聘、求职、兼职等服务。

个人通过人才库发布和搜索人才需求等相关信息，并对发布信息的真实性负责；企业可以根据自身需求，通过人才库招聘所需的财务管理人才。

相关人才服务机构经全国人才中心审查同意，可以加入人才库开展人才招聘服务。

**第五十条　诚信档案服务**

诚信档案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企业财务管理人才的个人基本信息，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现工作单位及职务，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人才评价过程及结果，诚信记录等，每位入库人才必须填写诚信承诺书，建立终生人才诚信档案。

每个进入人才库的人才，都要建立个人诚信档案。个人对提供诚信档案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提供不真实材料的，将取消人才库入库资格，记入诚信档案“黑名单”。

人才库可以为相关单位和个人提供诚信档案服务。

经个人申请，人才库可以为其出具个人诚信证明；经单位申请，人才库可以为其出具人才诚信证明。

## 第六章　评价管理

**第五十一条　评价证书管理**

（一）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价证书实行一人一号的编号管理制度，纳入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管理，证书可以在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人才评价网查询、验证、打印。

（二）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因违规、受罚被退库处理的，其已获证书作废。

（三）被评定为各星级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申请资格或已取得的人才星级及证书，并在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人才评价网管理系统内公示：

1、在 2 年内没有参加下列其中之一的学习进修：（1）高等院校的学历教育学习；（2）人社部门组织的专业技术职称培训；（3）财政部门《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相关学习；（4）协会组织的财务管理人员线上线下培训学习。

2、在人才评价过程中，使用伪造证书、虚假证明或其他虚假材料的，将列入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黑名单”。

（四）申请人所在单位在为其员工和非本单位人员提供推荐信和综合评价、进行职业能力考评并打分等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取消其推荐资格，降低其财务管理指数评价，列入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黑名单”，并在全国企业财务管理人才库人才评价网管理系统内公示。

（五）因受罚被退库处理的，除出国、生病等不能参加学习情形外，不得再参加人才评价。

**第五十二条　从业资格证书界定**

对初步走上工作岗位的从业人员，国家人社部门从学识、技术和能力的维度，提出了要取得相关专业（工种）的从业资格证的起点标准。财经领域的“从业资格证书”应包括：

（一）关于会计从业资格证：2017 年 11 月 5 日施行的新《会计法》，把会计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改为“应该具备从事会计工作所需要的专业能力”。会计证正式确定取消，会计从业资格证不再做硬性要求。

（二）统计、内部审计等从业资格证书。

（三）金融、银行、保险、证券、期货、基金等从业资格证书。

（四）其他财务管理相关从业资格证书。

（五)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国外财务管理相关从业资格证书。

**第五十三条　申评案例要求**

申请人用于申请星级评价的财务管理案例，协会评审委、授权评价机构会首先进行查重，凡重复率在 20%以上的案例，均为不合格。重复率在 20%以下的，审查其质量是否达到其所申报的星级水平。案例质量达标后，方能作为申请评价的材料。

**第五十四条　视频讲座条件**

申请人用视频讲座作为申请评价材料的，视频讲座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二星要求消费者付费购买学习人数应在 200 人以上，三星要求消费者付费购买学习人数应在 300 人以上，四星要求消费者付费购买学习人数应在 400 人以上，方能作为评

审材料。

**第五十五条　核心期刊与公开期刊标准**

财经类核心期刊指财经类中文核心期刊，凡是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南京大学“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来源期刊”、中国社会科学院文献信息中心“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三家认可的财经类中文核心期刊都可以作为财经类核心期刊。在协会指定的刊物上发表的文章，视同为核心期刊，详见协会官网。财经类公开期刊指具有国内统一刊号的财经类期刊。

## 第七章　附　则

**第五十六条**

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价办法实施细则由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负责解释。

**第五十七条**

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企业财务管理人才评价办法实施细则于 2016 年 5 月试行，2018 年 8 月修订并施行。